

2025 年桃園市新屋區「新高盃」木球邀請賽競賽規程

壹、活動宗旨：

- 一、配合政府提倡國民健康體育政策，培養規律運動之風氣。
- 二、推廣三級木球運動，厚植新屋區木球運動參與人口與提升國小、國中及高中三級學生實力。
- 三、透過在草地上辦理木球運動，提升水土保持觀念及培養節約用水之良好習慣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新屋區公所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國民小學

參、比賽日期：114 年 07 月 05 日(星期六)上午 08:00 準時開始。

肆、比賽地點：桃園市立新屋國民小學操場（桃園市新屋區新生里中正路 196 號）

伍、比賽種類：

一、個人桿數賽

- (一)長青男子組、長青女子組
- (二)社會男子組、社會女子組
- (二)高中男子組、高中女子組
- (三)國中男子組、國中女子組
- (四)國小高年級男子組、國小高年級女子組、國小中低年級男子組、國小中低年級女子組

二、團體攻門賽

- (一)長青組
- (二)國小組

陸、參賽資格：

- 一、長青組：凡年滿 60 歲之全國木球運動愛好者，歡迎組隊參加。
- 二、社會組：凡桃園市及全國木球運動愛好者，歡迎組隊參加。
- 三、學生組(高中、國中、國小)：
 - (一)以各級學校為組隊單位，皆可報名參加。
 - (二)學籍規定：學生組之運動員，須註冊在學之正式學制學生，應屆畢業生以 114 年 8 月 1 日前學籍為準。
 - (三)國小高年級組：公私立國小五~六年級學生皆可報名。
國小中低年級組：公私立國小四年級以下(含四年級)學生皆可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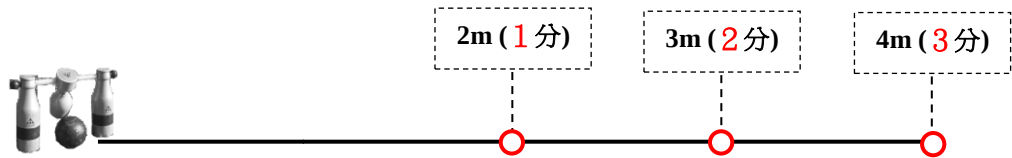
柒、比賽辦法

- 一、競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木球協會審定採行之最新國際木球規則。
- 二、競賽制度：

- (一)個人桿數賽：1. 以個人完成 12 球道（國小組以完成 6 個球道）之總桿數判別勝負，總桿數低者為勝
2. 桿數相同時，以桿數低的球道多者為勝，情況完全相同時，以第 12 球道桿數低者為勝，如再相同，以第 11 球道桿數低者為勝，依此類推。
3. 各球道打擊桿數最高以 10 桿為限。

(二)團體攻門賽：

1. 比賽採單淘汰團體 PK 賽制，每隊上場選手 5 人(不限男女)。
2. 5 位選手分別於指定距離(2m、3m、4m)各擊 1 球，以過門所得分數加總為該隊分數(2m 過門得 1 分、3m 過門得 2 分、4m 過門得 3 分)。
3. 兩隊分數相同時，各隊指派 1 名選手至指定距離(3m)進行 PK 賽，選手輪流擊球，一旦一方進球而另一方未進球，則進球方獲勝。



三、成績記錄：除國小組賽事以外，所有成績記錄皆由選手相互記錄。

四、附 則：

- (一)各單位球員應穿著整齊服裝參賽，以提升木球運動之形象。
- (二)非當場比賽之球員，可在緩衝區內觀賽，但不得進入賽場內，比賽結束的球員，亦應盡速離開賽場。
- (三)球員應依賽程表時間，於比賽前 20 分鐘檢錄，如經檢錄 3 次未到者，將以棄權論。
- (四)請參賽選手自行準備比賽用球及球桿。
- (五)選手報名後，如因身體不適或特殊事故無法出賽時，請該隊教練或領隊於檢錄前 30 分鐘提出申請。
- (六)為免比賽爭議，請桿數賽選手於每道結束後確認桿數，如有問題可立即提出修正或交由大會仲裁，並請於比賽結束後，簽名確認；團體攻門賽亦請於該場比賽結束後，由指導教練或隊長確認成績並簽名。

捌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團體桿數賽：

- (一)成績計算：團體組成績將採計各組別(不分男女)桿數賽之成績，以同一單位桿數最佳之 4 位球員桿數成績總和，據以判定該單位團體名次，以總桿數總和低者為勝，如有 2 單位以上總桿數相同時，以 4 位球員個人桿數較低之隊伍獲勝，若再相同，則以次低桿者隊伍為勝，以次類推。

(二)獎勵：

- 1、社會組：依「長青組」及「社會組」各單位團體成績擇優取前 3 名，各頒發獎盃乙座。
- 2、學生組：依「高中組」及「國中組」各單位團體成績擇優取前 3 名，各頒發獎盃乙座。

二、團體攻門賽：

- (一)長青組：依比賽成績擇優取前 2 名，各頒發獎盃乙座及參賽選手獎牌乙面。
- (二)國小組：依比賽成績擇優取前 4 名，各頒發獎盃乙座及參賽選手獎牌乙面。

三、個人桿數賽：

- (一)長青組(男子組、女子組)各取前 10 名頒發獎牌乙面。
- (二)社會組(男子組、女子組)各取前 10 名頒發獎牌乙面。
- (三)高中組(男子組、女子組)各取前 6 名頒發獎牌乙面。
- (四)國中組(男子組、女子組)各取前 8 名頒發獎牌乙面。
- (五)國小高年級組(男子組、女子組)各取前 6 名頒發獎牌乙面。
- (六)國小中低年級組(男子組、女子組)各取前 6 名頒發獎牌乙面。

玖、報名辦法：

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27 日(五)截止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E-mail：T163@swjh.tyc.edu.tw 請於寄出後，來電確認。

(二)郵件：請寄 32750 桃園市新屋區中興路 111 號(新屋高中輔導室) 盧志明老師收

(三)聯絡人：盧志明 03-4772029 分機 221。

三、報名費用：此次賽事由新屋區公所補助，免收報名費。

拾、報到時間：114 年 07 月 05 日(六)7:30 前，至檢錄組報到完畢，並領取秩序冊。

拾壹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將於比賽當日修正公告實施之。